

泉鲤临办〔2017〕77号

临江街道办事处关于开展 2017年“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

各社区居委会、各安全生产责任组：

根据《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17年全国“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的通知》、《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17年“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泉州市人民政府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17年“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和《鲤城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17年“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精神，结合街道实际，现就开展街道2017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等中央领导同志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指引，认真

贯彻落实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工作会议以及省委常委、省长办公会、全省安全生产视频会议、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有关会议精神，深入宣传党中央、国务院以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以“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主题，通过集中开展一系列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推动街道树立红线意识，加强安全法治，落实安全责任，普及安全知识，提升安全素质，为促进全街道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提供坚实社会基础。

二、活动主题和时间

活动时间：6月1日-30日，各社区居委会、各安全生产责任组同时组织开展活动。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临江街道“安全生产月”活动组委会。

人员由街道安办、总工会、各社区安全生产管理员组成，组委会办公室挂靠在街道安办，具体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工作。

四、安全生产月活动安排

根据上级安排，参加区组委会组织的各项安全生产月活动，并结合实际，组织开展具有街道特色的活动。

1. 开展安全发展主题宣讲活动。组织“企业家谈安全生产”活动。督促本辖区大中型企业负责同志把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摆在前面，通过举办安全生产教育专题讲座、公开课，发放安全生产教育读本，观看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片等多种形式，深入阐释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具体内容，宣讲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知

识技能。**二是**开展“安全生产志愿服务宣讲”活动。组织各类安全生产志愿服务宣讲团，深入街道和重点企业集中宣讲，深入宣传企业对本单位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负全面责任、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的意义内涵。**三是**开展典型经验观摩活动。要动员企业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赴安全生产成效突出的优秀标杆企业现场观摩，借鉴经验做法，不断提高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水平。

2. 开展“6.16”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活动。一是开展现场宣传咨询活动。组织辖区企业、居民参加由区组委会主办现场宣传咨询活动，通过签约共建“安全鲤城”、“指尖安全”助推企业责任落实、开展安全志愿服务、发放宣传品、有奖兑猜、体验活动等形式，向企业职工和社会公众传播安全生产理念、思路、措施和行为规范，宣传安全生产政策法规、安全科普常识、危险化学品安全知识、职业健康知识、应急处置、自救互救方法等，面对面解答群众关心的安全生产问题。**二是**开展媒体宣传咨询活动。街道各部门、社区要通过网站、微博、微信、手机报等新媒体刊发文章、开设专版专栏等形式深入宣传，进一步推动全社会关心、支持、参与安全生产工作。

3. 开展“海西安全发展行”活动。6月下旬，省组委会将组织中央驻闽及省内主要新闻媒体组成记者采访团，深入基层及企业，报道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开展情况；采访遏制重特大事故试点城市及企业建立完善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防范重特大事故工作情况，宣传推广好的做法和经验；对危险化学品、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等重点行业领域的

隐患排查治理和“打非治违”等进行暗查暗访。街道各部门、各社区要积极配合，做好开展活动的各项准备工作。

4. 开展企业安全风险公告和隐患排查治理活动。街道各有关部门要组织危险化学品等重点企业开展双重预防机制专题宣传和教育培训，开展重大危险源和重大隐患公示公告活动；动员广大职工、社会公众积极查找身边的事故隐患和“三违”行为，推动企业自主履行隐患排查治理等安全管理职责，提高企业事故预防能力。

5. 开展“指尖安全”助推安全生产系列活动。在微信公众号平台开发“指尖安全”模块，设置“政策法规、安全常识、行业知识、以案示警、知识问卷”等版块栏目，旨在面向全街道及企业单位宣传、推广、普及安全生产方面知识，提升全民安全法规意识及企业人员安全管理素质和依法管理、依法维权、理性维权的能力。街道各有关部门、社区和单位要加强与媒体合作，利用报纸、杂志或网络平台，通过有奖竞答、隐患辨识、应急处置、案例分析等形式，面向社区安全监管人员、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和一线职工层层开展安全知识大赛。

6. 开展生产安全事故警示教育。各社区、各有关部门、辖区内企事业、街道所属企业要集中组织观看事故警示教育片、警示教育展，参观安全科普体验场馆和警示教育基地；以生产安全险情处置和典型事故救援为案例，开展事故应急处置警示教育；围绕危险化学品、道路交通、消防安全等易发生重特大事故的行业领域、重点时间节点、关键薄弱环节，及时发布预警信息

和安全提示，指导企业有效防范和处置生产安全事故；梳理典型生产安全事故案例，拍摄事故警示教育片，制作事故警示动漫短片在网络、微信等新媒体广泛传播，强化警示教育效果；运用互联网+、大数据、虚拟现实（VR）等新科技，提高网上安全科普体验场馆、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基地的建设水平，不断提高社会公众、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和技能。各社区、街道有关部门要积极组织企业员工、学生、市民等社会各界人士参观区安全生产教育基地，学习安全生产知识，提升面对灾害和突发事件的综合应急能力。

7. 积极参与网络宣教和开展微信“随手拍”活动。各社区、街道各有关部门、辖区内企事业单位和街道所属企业要动员组织企业职工、社会公众积极参加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组委会办公室组织的安全生产知识竞赛、安全文化精品展示、“安全月”特色宣教活动展示交流、“全国有了安全月的味儿”随手拍等系列网络安全生产月宣教活动，弘扬安全文化，普及安全知识，并充分发挥微博、微信、手机报、数字电视电影等新媒体作用，扩大宣传声势。

8. 开展安全生产专题行。一是开展安全生产应急演练专题行。区安监局拟于6月中下旬举行全区性安全生产应急预案综合演练，各社区、各有关部门、辖区内企事业单位和街道所属企业要主动组织观摩学习。演练活动将结合从业人员的安全知识教育和应急救援培训，进一步增强从业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提高从业人员和周边群众防灾避灾和自救互救能力。各社区、街道各部

门要选择本辖区、本行业高风险的重点企业和重点部位，广泛开展政府主导、部门参与、政企联动的应急演练活动，并认真组织评估、总结和宣传，通过演练优化应急预案，完善应急准备。二是开展科技强安专题行。宣传推广企业安全生产新技术、新设备研发及科技成果转化、“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专项行动、“两客一危”车辆防碰撞技术等实施情况，依法治理，淘汰落后产能、提高安全基础保障能力，推动安全监管体制机制改革发展等工作情况。

9. 开展企业特种作业人员公益培训。各社区、街道各有关部门要做好所辖、所管企业中，低压电工、电焊工、高空作业、空调（冷冻厂制冷设备）、叉车、压力容器等特种作业人员培训需求摸底调查，区安办将联合区总工会结合企业需求，组织开展具体项目公益培训。考试合格者，按规定取得全国通用特种作业操作证。

10. 动员安委会成员单位以外部门共同开展“安全鲤城”共建活动。各社区、街道各有关部门要积极主动配合福建广电网络集团鲤城分公司、文明办、文联、书法家协、市食药监局鲤城分局、市交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鲤城大队等单位开展的宣传阵地共用、微信信息互推、“安全志愿者”队伍、“书法名家写安全”、安全生产服务和咨询等相关活动。

（二）区域性活动

各社区要按照街道统一部署，结合社区实际，组织开展具有针对性的隐患排查周、安全培训周、标准化推进周、应急演练周、

安全文化周等活动；开展平安建设“进家入户”活动，组织网格员和平安志愿者全面深入逐家逐户，发放宣传材料，真正做到平安建设家喻户晓、人人皆知；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安全培训、职业健康知识普及、安全基础建设、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提升工程、安全科技成果推广、安全文艺演出等活动。

（三）行业性活动

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要继续深入开展“安康杯”竞赛、“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五好文明家庭”、“平安校园”、“道路运输平安年”、“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平安渔业”“危险化学品企业和化工园区公众开放日”等具有行业领域特色的群众性安全生产共建共享活动，夯实安全生产的群众基础。其他部门也要结合各自行业特点，开展针对性的活动。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社区、各有关部门、辖区内企事业单位和街道所属企业要召开专题会议，认真部署动员，确保组织到位、责任到位、经费到位。要成立“安全生产月”活动组织机构，制定方案，精心组织，务求实效。要把“安全生产月”活动作为当前安全生产重点工作，做到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同落实。

（二）强化督导检查。各社区、各有关部门、辖区内企事业单位和街道所属企业要建立“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制度和检查督导制度，加强沟通联络，掌握动态并及时报送区组委会办公室。要层层开展检查督导，将“安全生产月”活动开展情况，纳

入年度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内容并加大考核权重。

（三）务求活动实效。各社区、各有关部门、辖区内企事业单位和街道所属企业要把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和街道关于反“四风”、转作风要求贯穿到“安全生产月”活动全过程，深入企业、学校、机关、家庭、公共场所，使“安全生产月”真正成为宣贯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月、安全法治宣传月、事故警示教育月、安全知识传播月和安全预案演练月，持续推动安全生产重点工作落实，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四）营造宣传氛围。各社区、各有关部门、辖区内企事业单位和街道所属企业要把握正确宣传导向，充分发挥主流媒体的舆论导向作用、行业媒体的深度挖掘作用、地方媒体的广泛传播作用、新兴媒体的快速渗透作用，形成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并重的矩阵式、全媒体、立体化的宣传格局，营造“安全生产月”的浓厚氛围。

请各社区、街道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于6月13日前报送“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纸质文件和电子文本）和“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推荐表，活动期间请联络员于每周一前报送本地区、本行业 and 单位上周“安全生产月”活动及其他相关工作开展情况（电子文本），重大活动可随时报送；请于6月26日前报送总结，均报送至街道安办。

鲤城区人民政府临江街道办事处

2017年6月14日